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林汝捷先生、股东陈胜先生通知,获悉林汝捷先生、陈胜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林汝捷	是	60	2017年5月23日	2017年9月12日	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0.33%	补充质押
林汝捷	是	90	2017年5月23日	2017年11月7日	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0.50%	补充质押
林汝捷	是	115	2017年5月23日	2018年2月27日	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0.64%	补充质押
林汝捷	是	311.5307	2017年5月24日	2017年9月28日	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73%	补充质押
合计	-	576.5307	-	-	-	3.20%	-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 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陈胜	是	935	2017年5月24日	2018年5月24日	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14.63%	个人融资
陈胜	是	130	2017年5月23日	2018年2月15日	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2.03%	补充质押
合计	-	1065	-	-	-	16.66%	-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林汝捷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 18,033.22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75%，经本次被质押后，林汝捷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14,138.6307 万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78.4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97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陈胜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 6,388.8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9.48%，经本次被质押后，陈胜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5,377 万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84.1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98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